



省药安委成员单位联络员会议召开



省药安委成员单位联络员会议现场

近日,省药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省药安办”)组织召开省药安委成员单位联络员会议,深入贯彻落实省药安委第三次全体会议精神,回顾总结今年前三季度药品安全工作,推进全年药品安全重点工作任务落实,部署谋划2023年工作。省药安办主任、省药监局局长吴丽华出席会议并讲话,省药安委26个成员单位联络员参加会议。省药监局副局长许伏新主持会议。

会议通报了今年以来全省药品安全工作总体情况。各成员单位围绕年度药品安全工作要点,介绍了前期工作进展情况,分析了当前存在的主要困难和风险,明确了下一步主要工作安排,并提出有关意见建议。吴丽华对抓好年度药品安全工作落实、做好2023年工作谋划进行了强调和部署。

会议指出,今年以来,各级各有关部门深入贯彻省委、省政府关于药品安全决策部署和省药安委第三次全体会议精神,深入实施“药品监管能力全面提升工程”,加快推进药品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强化药品全链条质量安全监管,全省药品安全形势保持稳定向好,服务医药产业发展取得积极进展,药品监管能力得到有力提升。

会议强调,药品安全工作事关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经济社会发展稳定大局,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抓好下一阶段的工作,关键在于落实。要强化重点领域监管,严厉打击涉药违法犯罪,加强风险监测和应急管理,坚决守住药品安全底线;要优化政策环境,培优市场主体,服务产业聚集,推动医药经济稳步发展;要深化长三角药品监管合作,锻造专业化监管队伍,提升药品监管技术支撑水平,不断强化药品安全监管能力;要根据药品安全相关规划,提前谋划2023年药品安全工作,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谋深谋细目标任务和关键举措。省药安委各成员单位要加强合作协同,扣紧药品安全责任链,以履职尽责的担当、主体责任的落实、社会各方的参与,织密保障网,筑牢防火墙,切实保障全省人民用药安全。

石跃新 蒋守福 记者 王玮伟

2022年全省药品安全工作评议考核方案“出炉”

旨在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保障人民群众用药安全获得感

石跃新 蒋守福 记者 王玮伟

近日,省药安办印发《2022年全省药品安全工作评议考核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旨在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压实各市人民政府药品安全工作属地责任,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用药安全获得感。

据了解,《方案》由省科技厅、省经信厅、省公安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卫健委、省医保局、省林业局和省药监局等省药安委相关成员单位共同拟定,包括4个方面21项,逐条明确了考核内容、评分方式和考核依据,对落实药品安全党政同责、开展药品安全专项整治、排查化解药品安全风险隐患、严厉查处违法犯罪行为、推进智慧监管、提升综合保障能力等情况进行综合评议考核。

《方案》根据省药安委和省药监局2022年重点工作安排,结合国家药监局部署的重点任务,将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加强药品监管能力建设具体举措》和国家药监局《关于推进市县药品监管能力标准化建设的意见》相关精神纳入考核指标,统筹

提能力和保安全,发挥考核导向作用。其次,《方案》最大限度量化指标,科学合理配比考核权重,避免“一家独大”,影响分值平衡,考核更客观公正、科学合理。同时,在往年书面考核(占比75%)的基础上,增加了现场考核(占比20%)和满意度测评(占比5%)2个项目,方式更加多样化,角度更加多元化。另外,《方案》突出对省市市委、市政府在抓落实、带队伍、保安全等主责主业考核,重点围绕强化疫情防控药械监管、加强药品安全全链条各环节监管和风险控制、完成药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促进药品产业发展工作成效来考核,加快推进我省药品监管体系和监管能力现代化,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全省药品监管系统法治交流园地开园

为推进我省药品监管系统法治建设,进一步提升全省药械化监管领域法治保障能力和水平,日前,全省药品监管系统法治交流园地开园仪式暨第一期线下活动在滁州顺利举行。国家药监局政策法规司副司长邱琼发表线上致辞,省药监局党组书记、局长吴丽华作书面讲话,滁州市政府副秘书长高文冬出席并致辞。本次活动由省药监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姚强主持,省药监局有关处室负责人,各市市场监管局分局领导和药械化法制工作人员、执法办案人员参加了本次活动。

据介绍,通过建立全省药品监管系统法制部门学习交流研究的平台,营造善于发现问题、认真研究问题、勇于解决问题的良好氛围,以“交流促提升、分享促学习”为主旨,进一步提高全省药品监管法制工作人员的法治素养和法治保障能力。将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线上形式方面,各单位通过微信群“全省药械化法规之家”进行互动交流。围绕药品监管法治建设、执法实践,采取分析工作中存在的难点困惑、介绍特色创新举措、推送相关平台文章、分享优秀理论学术成果等形式广泛开展交流,互相学习借鉴。线下形式则以现场交流活动为主,原则上每年开展一次。省药监局将组织各单位对议题提前进行研究,对于具有典型指导意义的议题可邀请相关专家参与辅导或申报省药监局药品监管科技创新项目。

开园仪式上,邱琼首先代表国家药监局政策法规司对我省第一期药品监管法治交流园地活动的举办表示热烈祝贺,指出法治交流园地的建立运行,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快推进新时代药品监管法治建设的具体行动,对于树牢法治思维,运用法治方式全面提升药品监管依法行政水平具有重要意义,并预祝园地在药品监管事业中结出丰硕成果。

吴丽华强调,要深刻解读法治园地建立的重要意义,凝聚活动共识。要积极探索创新园地活动建设的内容与形式,力争抓出活动成效。要营造“比学赶超、奋勇争先”的干事创业浓厚氛围,最大程度发挥活动效应。通过典型引领示范作用,达到“一枝独秀”到“百花齐放”的发展局面,形成全省药品监管事业的“满园春色”。

开园仪式后,姚强为“全国药品监管系统先进集体”滁州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二大队授牌。滁州市市场监管局主要负责人详细介绍了滁州国家药品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建设的经验做法,参会代表实地参观了滁州国家药品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和法治公园。

石跃新 蒋守福 记者 王玮伟